

证券代码：837008

证券简称：新时空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广东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必要的程序。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23 日 10:00 至 12: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7008	新时空	2023年5月19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天元（广州）律师事务所张飞鹏律师。

（七）会议地点

广东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予以汇报。

（二）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编制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由董事长汇报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编制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由监事会主席将 2022 年度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四）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结合财务报表数据，公司编制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未来经营规划，公司编制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续聘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七）审议《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广东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

（八）审议《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p.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3-022）。

（九）审议《监事会关于 2022 年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p.com.cn）上披露的《监事会关于 2022 年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法表示

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3-023）。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七；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加盖法人单位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加盖法人单位公章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办理登记手续，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但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3年5月23日8时至9时

（三）登记地点：广东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地址：广东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联系人：潘洁贞（董事会秘书）；电话：0763-3387922；传真：0763-3387933；电子邮箱：

xskgps@163.com。

（二）会议费用：会议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 （一、）《广东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二、）《广东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广东新时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5日